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广东省财政厅

粤交营〔2025〕103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黄茅海跨海通道 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批复

省交通集团：

《省交通集团关于黄茅海跨海通道车辆通行费收费标准的请示》（粤交集经〔2025〕2号）收悉。经省人民政府同意，批复如下：

同意黄茅海跨海通道及其附属设施交工验收（含收费系统联网检测）备案并通车运行后，方可开始收费。收费车型执行《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》（JT/T489-2019），高栏港枢纽至

赤溪东互通段实行按次收费，收费标准为 33 元/标准车次，赤溪东互通至中和枢纽互通段收费费率为 0.6 元/标准车公里；1 至 4 类客车的收费系数分别为 1、1.5、2、3，1 至 6 类货车的收费系数分别为 1、2.1、3.16、3.75、3.86、4.09，专项作业车的收费标准参照货车执行。

附件：1.广东省高速公路车型分类及收费系数表
2.黄茅海跨海通道分段计费标准表



2025 年 2 月 19 日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交通运输部, 省政府办公厅, 广东联合电服公司、
省南粤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19 日印发
